

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选任破产管理人邀请函

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《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》内各机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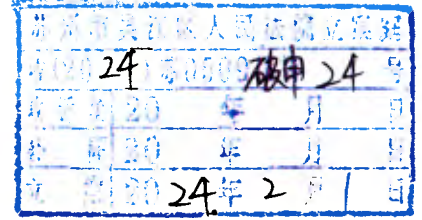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我院执行局移送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审查一案，现就该案件选任破产管理人。该案系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选任破产管理人规定中的三类案件，所以直接采用摇号确定，无需申报书面方案。你所（公司）若有意成为本案的破产管理人，于2024年2月22日15:00前在苏州破产管理人群内我院指定的微信小程序“吴江法院选任管理人报名”中进行报名。各所（公司）在上述微信小程序内按要求正确填报信息、上传授权委托书，相关材料不接收邮寄或直接送至我院，并且填报人员仅限一所（公司）一人参与。于2024年2月23日10:00各所（公司）仅限被委托人登录“腾讯会议”APP加入指定会议准时参加摇号，指定会议号为445233732，会议密码369369。各所（公司）被委托人可以提前十五分钟进入指定会议并注明所（公司）名和个人实名。我院准时现场直播摇号，逾期或在截止期后临时换人，该所（公司）均视为自行放弃参加本次摇号的资格，相关情况上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鉴定处。

本次为8个案件整体遴选，原则上参加本次遴选的管理人应当整体报名。有回避情况的，可在报名微信小程序中填写，同时授权委托书写明回避情况及理由，并提供相应材料由我院进行审核，逾期未提供材料的视为参与，如有不实回避的，将取消本次摇号资格，相关情况直接上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鉴定处。

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





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

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决定书

(2022)苏 0509 执 817 号

本院在执行被执行人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系列案时，经调查，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，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，登记机关为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，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绣湖路北侧鑫隆生活广场 A10，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，经营范围为“一般项目：服饰研发；服饰制造；服装服饰批发；服装服饰零售；服装、服饰检验、整理服务；劳动保护用品生产；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；纺织、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；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服装辅料销售；服装制造；面料纺织加工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针纺织品销售”，法定代表人为张秀丽，登记状态为存续。

在本院，以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的且未履行的执行案件共计 1 件，立案标的共计约为 86 万元，未履行标的共计约为 86 万元；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有作为被执行

人且尚未履行完毕的案件1件，立案标的额约为30万元，未执行到位标的额为30万元。结合被执行人名下财产可变现价值以及涉及执行案件情况，本院认为被执行人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又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同时有申请执行人同意对其进行破产清算，符合破产条件。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〉若干问题的规定（一）》第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五百一十一条之规定，决定如下：

将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移送破产清算审查。



首页

企业信息填报

信息公告

重点领域企业

导航

登录 注册

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

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
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| 经营异常名录 |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

请输入企业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



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

存续 (在营、开业、在册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509MA26JGNW1N

注册号:

法定代表人: 张秀丽

登记机关: 苏州市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成立日期: 2021年07月15日

发送报告

信息分享

信息打印

基础信息

行政许可信息

行政处罚信息

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

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(黑名单)信息

营业执照信息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509MA26JGNW1N

注册号:

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注册资本: 600.000000万

营业期限自: 2021年07月15日

登记机关: 苏州市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住所: 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绣湖路北侧鑫隆生活广场A10

经营范围: 一般项目: 服饰研发; 服饰制造; 服装服饰批发; 服装服饰零售; 服装、服饰检验、整理服务; 劳动保护用品生产;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; 纺织、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;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;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;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; 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; 劳动保护用品销售; 服装辅料销售; 服装制造; 面料纺织加工; 互联网销售(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; 针纺织品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企业名称: 苏州丽之秀服饰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张秀丽

成立日期: 2021年07月15日

核准日期: 2021年07月15日

营业期限至:

登记状态: 存续(在营、开业、在册)

请登录查看更多信息

★ 关注

📄 订阅

💬 异议

↕ 返回

主办单位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
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